

合同

编号：11NBJT00880220241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中兴路街道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合聚财医疗器械经营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沙依巴克区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合聚财医疗器械经营部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合聚财医疗器械经营部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沙依巴克区友好北路合聚财医疗器械经营部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内镜清洗工作站、空气消毒机维修	-	-	品牌:	1	次	11720.00	1172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		11720.00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		壹万壹仟柒佰贰拾元整				

二、付款方式:合同签订完毕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有效发票后叁个月内一次性支付**100%**配件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:应国家医疗机构规范管理WS/T367-2012《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》、WS/T368-2012《医院空气净化管理规范》、GB15982-2012《医院消毒卫生标准》等相关法规的要求，一年一次定期对全院各临床科室门诊的空气消毒机检修保养。更换相应耗材配件，使消毒机达到最佳的消毒效果。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预约时间到甲方各临床科室门诊检修，乙方保证在**5**个工作日内完成对甲方各临床科室的**(30**台左右)空气消毒机检修保养工作。由乙方人员提供配件更换维修调试，且保证甲方的空气消毒机保养后能达到正常使用，乙方免费为甲方的空气消毒机清洁除尘、并做好相关的保养记录工作、强度报告交于甲方相关工作人员一份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南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004301040016204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